

在上海五角场,有一条马路与复旦大学紧密相连,它的竣工也是由复旦促成的。这条路,就是著名的“五角场之翼”——翔殷路。

有人会说,翔殷路在五角场东侧,复旦位于五角场西侧的邯郸路上,两者“远开八只脚”,怎会有密切联系呢?这得从五角场的地理说起。

五角场之得名,源于五条马路:翔殷路、邯郸路、淞沪路、四平路和黄兴路。这五条路,由五角场中心辐射。从空中俯瞰,它就像一个“大”字:翔殷路和邯郸路是“一横”;“一横”上的“一竖”是淞沪路;“一横”下的“一撇”是四平路、“一捺”

是黄兴路。这里,值得注意的是“一横”——翔殷路和邯郸路。它东起军工路,西至大柏树,看似一条笔直的延长线。其实,在历史

一条由复旦促成的马路

读史老张

上,这“一横”原本就是一条路,路名就叫“翔殷路”。早期复旦校园,就位于翔殷路的西段。

1920年,李登辉校长在江湾购地70亩,筹建复旦新校园。1922年,江湾校园落成。在一片坟茔荒地上,飞檐翘角、雕梁画栋的简公堂、奕住堂和第一宿舍拔地而起,师生们誉之为“巍巍黄官”。

同年2月,复旦大学部从徐家汇迁至江湾校园。

巧的是,复旦迁入江湾时,翔殷路也于同年开筑。它位于引翔镇和殷行镇之间,故名“翔殷路”。按照规划,翔殷路由军工路起筑,一直向西,直至体育会路。然而,限于资金和人力,该路开工后就“磨洋工”,拖泥带水、建建停停,一直没有完工。

复旦校方得悉翔殷路规划,喜出望外,即利用建造校舍的多余木料,在校园南侧建造了一座大门(今称“老校门”)。老校门的风格,与“巍巍黄官”同款,门楣上刻有“复旦”二字,左右两侧刻有“敬业乐群”,庄严肃穆、古色古香。这座老校门,像一位老绅士,默默守候,虔诚地等待着翔殷路的到来。

然而,等了几年,翔殷路却迟迟不来。复旦等了个寂寞,“门虽设而常关”。那些年,师生们日常出入,只能走后门。复旦后门位于校园北侧(靠近今政民路),向东可达叶家花园,向西直抵江湾车站。后门成为主要通道后,附近的饭馆、旅行社、水果店、洗衣铺、弹子房和溜冰场等应运而生。一时间,复旦后门一带,商铺鳞次栉比、人流比肩接踵,十分兴盛。

反观复旦老校门,虽威严气派、瞩目若神,却门可罗雀、开门见坟。老校门成了摆设,有门无路,师生们看在眼里、急在心上。为了推进翔殷路早日建成,向来低调的李登辉校长决计走一次“校友后门”。这个“校友后门”的人选,就是陆达权先生。

陆达权,名守经,青浦朱家角人,为清末民初著名的小说家陆士谔之弟。他是复旦老校友,早年入读复旦公学,后以庚

款赴美留学,入读威斯康辛大学,获博士学位。回国后,陆达权先后任江苏和上海审判厅厅长、沪军都督陈其美的秘书、淞沪护军使秘书长。上世纪20年代初,陆达权是政界明星,也是教育界名人,一呼即集,十分风光。复旦正是通过他出面,向闸北巡捐局打招呼,才将翔殷路计划落实。1925年,翔殷路筑到复旦,复旦老校门终于有了用武之地。

由此可见,翔殷路就是由复旦促成的马路(陆达权的名字因此被载入校史)。那么,没有复旦力促,翔殷路能不能如期完成?不一定。那时,军阀割据,战乱频仍,天灾人祸,计划多变。例如,1929年的“大上海计划”,曾规划以市政府为辐射点,东西向开筑三民路(今三门路)、五权路(今民星路),南北向开筑世界路、大同路。后来,“三民”“五权”“世界”诸路,算是勉强建成了,但大同路呢?迟迟不见踪影。

翔殷路竣工后,五角场的“大”字,才写下了长长的“一横”。这“一横”来之不易,非同一般。在老复旦人的记忆中,翔殷路始终是一个“诗意的境地”,“驰驱其上,心旷神怡”。有人将它比作“薄妆的女儿”,清秀脱俗;有人曾向往它成为“新市区”的南京路,流光溢彩……抗战爆发后,复旦西迁重庆北碚。在夏坝校园,老复旦人念念不忘翔殷路,将校门前的那条路(今重庆北碚区下坝路)也称为“翔殷路”,可见翔殷路在复旦人心中的地位。

1946年,复旦返回江湾。不久,复旦门前的翔殷路西段被改名为魏德迈路(1950年

一个伟大的作家言辞激烈地批评另一个伟大的作家,最著名的例子,大概是托尔斯泰的《论莎士比亚和戏剧》。七十五岁的老人,长篇大论,指斥莎士比亚戏剧人物心理不真实,故事情节不合理,语言夸张造作,更有宗教和道德上的重大缺陷。

托尔斯泰有戏剧创作的抱负,写过几个作品,但无疑无法与他那些杰出的小说相比。读《托尔斯泰小传》(安德烈·佐林著,周唯译,上海文艺出版社,2026年),才注意到,托尔斯泰自己确信,他在戏剧上可以比同时代的契诃夫做得更好。当然,他没有做到;同时,更注意到并且敬佩契诃夫对托尔斯泰的态度和感情。

契诃夫很喜欢跟朋友讲托尔斯泰如何看待他的戏剧。“我受不了莎士比亚,但你的戏剧更糟糕。”托尔斯泰担心他的直率会冒犯契诃夫,便握住他的手,看着他的眼睛说:“你是个好人,”然后笑了笑,又说,“但你的戏剧还是很糟糕。”

另一方面,托尔斯泰又非常欣赏契诃夫的小说,认为其艺术完美性超过了

托尔斯泰与契诃夫

张新颖

屠格涅夫、陀思妥耶夫斯基和他本人。契诃夫在一封信中写道:“我害怕托尔斯泰死去。如果他死了,我的生命中将会出现一片很大的空白。首先,因为我从未像爱他那样爱过任何人。我不是一个有信仰的人,但在所有的信仰中,我认为他的信仰与我的最为接近和亲切。其次,只要托尔斯泰从事文学创作,做一个文学家就是轻松愉快的,即使认识到自己一事无成,永远不会有作为,也不那么令人沮丧,因为托尔斯泰会为我们所有人做足够多的事情。他的作品是人们对文学的种种热情和期望的保证。第三,托尔斯泰活着,他拥有巨大的威望,只要他还活着,文学中的低劣品位、种种粗俗、傲慢和滥情,以及所有愤世嫉俗的虚荣都将被留在角落里、阴影中。单凭他的道德威望就能使所谓的文学士气和潮流保持高尚。”

契诃夫1904年去世,比托尔斯泰早六年,这封信发表于1908年。八十岁的托尔斯泰感动得热泪盈眶:“我从不知道他如此爱我。”



托尔斯泰

契诃夫

精巧的花丝戒

吴榕美

或者博物馆里,都是一些皇室后妃或者贵族女性的凤冠、发簪,还有一些摆件或把玩件,后来才知道这些制作叫花丝镶嵌工艺。印象最深刻的花丝工艺极品是在博物馆看到过的万历皇帝的那个皇冠,精妙程度令人叹为观止!

后来才知道花丝工艺在中国已经有三千多年的历史了。而第一次见到现代日常生活中的花丝制品,是多年前在黔东南的一个苗寨里,那是一个戒指,做得非常精巧,银色的戒指用很细的银丝盘成一个蝴蝶状的戒指,那种细密程度有点令人疑惑,怎么能够做得这么精细呢?在那里把玩了半天,当时犹豫了一下,也想不起来是何故没有买,却成为遗憾,因为一直没有忘记那枚苗银的花丝戒指。

后来得了一条手链,中间串着一个食指盖大小的葫芦,葫芦的上下两部分,都是用花丝围成类似中国传统蝙蝠的形状,一小一大两个圆相对方向扣在一起,葫芦中间用金丝编成镂空图案,可以透光,花丝间嵌着红色、绿色和蓝色的细小宝石,真是巧思而美好的物件!

前几年在一个百年银楼里,偶然看到了做得像皇冠状的花丝戒指,很特别,就买下了。戒指的金丝很细,戒面用金丝勾勒出上下两个相对应的皇冠,中间由三粒稍大的圆珠衔接,上下相扣的“皇冠”的金丝表面不是光面的,而是被一粒粒细小的金珠所覆盖。这枚花丝戒指戴在手指上精巧漂亮但不张扬,我时常佩戴,因为感觉不论是中式服装还是休闲服装搭配它,好像都不违和。

我喜欢这样一些传统工艺的物品,也觉得这些非遗工艺,只有走进人们的生活,让大家认识和喜欢,才能够比较好地活态传承下去。



衣柜里堆着很多条二十年前尺寸的裙子,买回来就塞进去,几乎不打开看。它们不是用来穿的,也不是用来欣赏的,是用来等的。等我再瘦一点,等我狠下心节食,等我坚持锻炼,等我把自己掰回年轻时的模样。

我一直活在“暂时”里。现在的胖是暂时的,皮肤松弛是暂时的,更年期的种种不适也是暂时的。

心里压着两件事,都在等。等儿子上高中就好了,等儿子高考完就好了。我好像天生就该把自己往后放。另一边,是父亲。他身体不好,像一枚定时炸弹,我潜意识里总在揣揣地等,不知它什么时候会炸。这两件事,足够把一个人的日子压成“临时”。

每一天都像在过渡,不敢安心,不敢松懈,不敢把日子当真。所以眼下的生活,从头到尾,都像一段将就的过渡。我总觉得,只要够努力、够扛得住,就能把时间掰回去。这种念头,多半是被那些短视频“熏”出来的。五十岁像三十岁,六十岁穿比基尼,七十岁一身肌肉。配着激昂的音乐,精致的滤镜,仿佛你在说:你老,是因为你不够努力。

肩膀酸痛,我怪自己身体不争气;一夜失眠,我怪自己心态不够好;裙子拉不上拉链,我怪自己不自律。我把更年期当成一场考试,而我,总在不及格。可我很少真的问自己:这些年,你到底扛了多少,又放过自己多少。

直到我回头看我妈。她今天过79岁生日了。她这一辈子,都活得认真。年轻时是上海少有的特级教师,凡事都要做到踏实、明白。那股劲儿,从年轻到老,一点没散。

她退休后旅游,背着相机走遍各处,拍回来的照片,能安安静静看一下午。后来父亲脑梗,生活不能自理,她的世界一下子被收窄在家里。虽说有阿姨搭手,但照顾病人的压力,只有她自己知道。

她没抱怨。她开始学画画。时间不算

不必再回去

李焯

长,油画、水彩、国画,样样都能上手。笔下作品动人,专业老师都赞她。她也做股票,认真看盘、做笔记,涨了开心,跌了也不急。那不是打发时间,是真的投入。我忽然看懂了。她心里从来没有“抗老”这两个字,因为她从没跟时间对抗过。她只是专心活在每一个当下。她没有刻意留住年轻,也没有假装年轻,所以她从不焦虑、不慌张、不怨岁月。

和网上那些“逆天改龄”的景象比起来,我忽然明白,我妈才是真正的抗老。不是把时间往回拉,而是在时间里走稳自己的步子。不是拼命守住二十岁的身体,而是到了八十岁,在重重压力里,依然有能力投入,有热情活着。

朋友说我执念深,我嘴上不承认,心里却清楚。我只是不敢面对:有些东西,真的回不去了。不是不够自律,不是不够狠,是岁月慢慢改变了骨血、身形、状态。更因为,我一直被生活推着走,等孩子、等父亲、等危机,等一切安稳,唯独没有等一等自己。

那些藏在衣柜深处的裙子,我不再盼着穿上,它们不是惩罚,是青春来过的痕迹。而我,不必一直追过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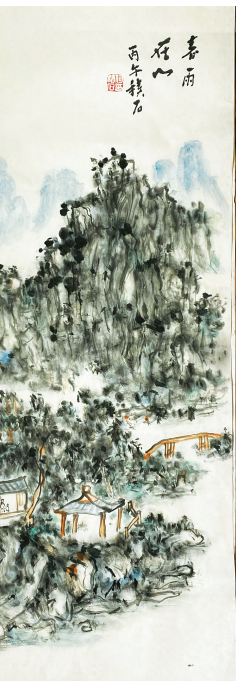
智慧不是大道理。智慧就是,终于肯对自己说:不必回去了。潮热来了就来了,失眠在就在吧,身形宽了就宽了。不必对抗,不必把现在的自己,当成一个不合格的半成品。真正的从容,是不再把当下当作“暂时”。接受此刻的身体,接受此刻的年纪,接受人生里那些悬而未决的担心,接受这条路只能向前,不能回头。不再苛责一直往前走的自己。

好好吃饭,好好走路,好好睡觉。找到一件能让你忘记时间的事,安安静静做下去。不是为了变回从前,而是为了对得起现在的自己。

不必再回去。

十日谈

抗老生活 责编:吴南瑶



春雨在心(中国画)积石

新年伊始的一个清晨,我从梦中醒来。梦里几位老友对我笑道:“今年马年,让我们看看大师给你画的马吧!”这话,现实中常有人提起。这位大师便是从江西永新走出的当代国画大家、徐悲鸿关门弟子,人称“勃舒马”的刘勃舒。

1988年,我到北京工作学习,一位同乡长辈告知,其二哥刘勃舒任中国画院院长,嘱我去拜访。我正踌躇如何登门而不失礼,不料一日,刘勃舒叔叔竟亲自打电话到我的办公室,邀我去他家坐坐。

一个周末,我如约登门。那时刘叔叔家位于王府井中央美术学院院内。他先带我参观画室,门框边赫然挂着一个马头标本,雅致的空间里,充满野性的它格外醒目,令我印象极深。晚上,他热情留我吃饭,特意从北京烤鸭店订来佳肴。他开了瓶茅台酒,不断斟酒给我。我那时不胜酒力,两杯下肚,脸就发红。他体谅我,笑着劝我多吃菜,就这样边喝边聊,畅谈家乡逸事,不知不觉竟将整瓶酒喝完。

事后记起,家乡人都说刘家兄弟酒量了得,这应了家乡老话:酒醉聪明子,好酒才文豪!

自此,刘叔叔对我这个家乡后生似乎颇为青睐,周末常邀我去画院相聚。他带我赏析画稿构思技法,因从未习画,听得一知半解,便转而多讲述画者品德、艺坛操守的故事。

他说,有不少名校师生来信求画,言辞恳切,但他觉得对方不过是想借画装点门面,一概婉拒。但有一次,湘省纪委有人来信,谈及其工作需要持刚正不阿的操守,而先生笔下之马正蕴含这般风骨,望求得一幅以自励。他便被这封信所动,寄去一幅构思独特的《马》。

此前,我从未动过求画的念头。听完这些故事,触动了我对他画作的关注。

斟酌许久,我鼓起勇气向他提出,想替家乡父老求画,赠在家乡学校,让家乡人尤其是后辈子弟见画如见人,更能勉励后生承其风骨,成才立业!刘叔叔欣然答应为家乡作画。后因当年交通、通信不便,赠画之事无合适单位对接落实,就此搁置,成为我两人未竟夙愿。

1990年,我即将回赣工作。刘叔叔知晓后,邀我去了趟画院,对我说了许多勉励的话,又赠我一轴画卷。我捧着他的画,心绪万千。到了住处,急迫展开一看,顿觉不对劲——画中并非我心向往的奔马,而是两匹伫立低头、似在饮水吃草的“静马”,难免有些失落。

离京前夕,我去刘叔叔那辞行,他主动问:“赠你的画看过否?”我答看过,又斗胆问:“为什么不是您很出名的奔马图?”他笑着解惑:“你还年轻,不是腾飞奔跑的时候,要多汲取养分,增长本领,才能登得更高,跑得更远!”

我恍然悟到他的用心,郑重回道:“我一定记住叔叔的殷切嘱咐!”

2026年春节前,为了缅怀刘勃舒先生,在家乡多方面的帮助下,我珍藏多年的刘叔叔的画作,与其恩师徐悲鸿的《奔马图》被共同展览,青年书法家龙友也挥毫创作《马上有福》《马驮祥云》,翰墨丹青相聚良都,为新春添喜增祥。刘叔叔笔下的马从画中走出,走进了故乡的烟火里,守望着这片他年少时走过的土地。

我想,那个清晨的梦,原是刘叔叔的托付——让艺术魂归故里,让文脉滋养后生。如今“马”梦成真,乡愁有寄,风骨长存,皆如所愿!

梦想成真

三羊



扫一扫,关注“夜光杯”